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资信公告【2015】115号

关于延迟披露“12 韶金叶”债 2015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韶关市金叶发展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韶关金叶”）于 2012 年 10 月 18 日发行了“2012 年韶关市金叶发展公司企业债券”，债券简称“12 韶金叶”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要求，我司需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“12 韶金叶”债 2015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韶关金叶 2014 年 4 月 15 日发布公告，其 2014 年审计报告的披露时间将推迟至 2015 年 6 月，故我司将延期披露“12 韶金叶”债 2015 年跟踪评级报告。

我司将在收齐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后尽快披露“12 韶金叶”债 2015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2015 年 5 月 22 日

